

《惠东县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 (2023-2027年)》政策解读

一、出台背景

我国畜牧业持续稳定发展，规模化养殖水平显著提高，保障了肉蛋供给，但仍有个别养殖场废弃物没有得到有效处理和充分利用，成为农村环境治理的一项难题。抓好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关系畜产品有效供给，关系农村居民生产生活环境改善，是重大的民生工程。开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与种养平衡，是农村生态环境治理及人居环境改善的重点和难点所在，对于提升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建设美丽宜居乡村、转变农村居民生活方式、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国家和省陆续印发实施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资源化利用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17〕735号）等文件，逐步细化对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的工作要求。

同时，2021年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明确了2021年全省农业农村污染防治的工作要点，其中提到全省畜牧大县要编制实施县域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推进绿色生态健康养殖。2023年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要求全面实施新一轮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加强农村污染综合整治。

二、总体考虑

惠东县是广东省畜牧大县之一，协调好生态环境保护与

农业农村发展是实现区域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但县内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能力不足，畜禽粪污综合利用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畜禽养殖污染已成为绿色生态发展短板，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水平及监管能力已不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迫切需要编制《惠东县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深入推进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加快构建以种养结合为抓手的畜牧业绿色循环发展新格局。

三、突出亮点

一是找准了惠东县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存在的问题。通过深入调研并系统分析惠东县自然、社会经济、生态环境及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现状，提炼出惠东县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存在以下主要问题：养殖布局不够合理、畜禽养殖规模化水平有待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配备不足、种养结合模式发展难度较大、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存在短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台账尚待完善，为惠东县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找准了努力方向。

二是核算出了惠东县畜禽养殖粪污环境承载力。按照相关技术指南，以惠东县畜禽养殖相关数据为基础数据，从水环境承载力分析、植物粪肥需求量分析、畜禽养殖粪污土地承载力分析三个方面系统分析全县畜禽养殖粪污环境承载力，提出各镇街最大养殖量限值，明确了全县畜禽养殖量的上限。

三是提出了惠东县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的总体目标。在充

分调研和科学计算的基础上，明确了惠东县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的近期（2025年）和远期目标（2027年）：到2025年，逐步优化惠东县畜禽养殖布局，探索建立县域畜禽养殖业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与种养结合循环发展机制，逐步减少禁养区内不合规规模化养殖场，持续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到2027年，全县畜禽养殖布局不断优化，结构趋于合理，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发挥效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进一步提高，初步建立典型县域畜禽养殖业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与种养结合循环发展机制，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污染防治监管水平进一步提升，实现全县畜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

四是提出了惠东县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结合存在问题分析、畜禽污染环境承载力核算、现状及目标差距分析等成果，《规划》提出了惠东县提升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能力，提升畜禽养殖绿色生态化水平的任务措施和重点工程，从面和点两个层面为惠东县强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推动全县畜禽养殖业转型升级明确了实现路径。

四、基本框架

《规划》在结构上分为：总则、区域概况、规划目标、畜禽粪污环境承载力核算、主要任务、重点工程、工程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规划目标可实现性分析、效益分析、保障措施等十个组成部分，全文约6.1万字。

第一部分为总则，包含项目背景、编制依据、规划期限及范围、技术路线等内容。主要介绍了《规划》编制的背景，

编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以及各级相关规划，明确了规划范围为惠东县全县 17 个镇街（管委会），并以 2022 年为基准年，设定 2023-2025 年为近期、2026-2027 年为远期，并介绍了规划编制的技术路线。

第二部分为区域概况，包括自然气候条件、社会经济状况、生态环境概况、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现状、存在问题等内容。详细梳理了惠东县自然地理、社会经济、生态环境状况以及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现状，在此基础上，总结出惠东县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存在的主要问题。

第三部分为规划目标，包括指导思想，规划原则、规划目标以及规划衔接性分析等内容。本章节明确了指导思想，提出了“空间优化、合理布局”、“问题导向、系统施策”、“因地制宜、分类管控”、“多方联动、合力推进”四项规划原则，提出了 2025 年及 2027 年的总体目标，并根据《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编制指南（试行）》（以下简称《指南》）的要求，结合惠东县国民经济“十四五”规划、“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等相关规划，遵从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以可操作、可统计、可考核为导向，结合惠东县的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及畜禽养殖现状合理确定规划目标，共计设置了 8 项规划指标，期中 6 项为约束性指标，2 项为预期性指标。最后将《规划》目标与《惠东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惠东县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惠东县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惠州市“无废城市”

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等相关规划进行衔接，确保与各项相关规划不冲突。

第四部分是畜禽粪污环境承载力测算，包括水环境承载力分析、植物粪肥需求量分析和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分析等内容。本章节按照《指南》的要求，以惠东县河长制水环境监测数据、畜禽养殖数据、农业种植数据等数据为基础数据，开展了惠东县环境水环境承载力测算和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测算，根据测算结果，提出了惠东县各镇街（管委会）畜禽养殖总量控制的建议值。

第五部分是主要任务。本章节从产业转型升级、提升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完善粪污处理设施、强化畜禽养殖环境监管等四个方面提出明确的规划任务。在加快畜牧业转型升级方面，《规划》提出了优化区域畜禽养殖业空间布局、强化畜禽养殖业环境准入管理、推行畜禽养殖业污染分类管控、推动畜禽养殖标准示范建设等规划任务。在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方面，《规划》提出了加快构建种养结合发展新格局、推进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建设、推广畜禽粪污资源化有效利用模式等重点任务。在完善畜禽粪污处理和利用设施方面，《规划》提出了推动源头减量设施建设、落实用水效率控制、提升粪污配套处理设施、开展田间配套设施建设等重点任务。在强化畜禽养殖环境监管方面，《规划》提出了健全畜禽粪污台账管理制度、落实养殖废弃物治理主体责任、加强行业环境监督执法、提升行业监管智慧水平等重点任务。

第六部分和第七部分是重点工程及其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本章节紧紧围绕规划目标，以规划任务为导向，从产业转型升级、病死畜禽无害化设施建设、环境监管基础能力建设等3个方面，提出了5项重点工程，总投资约34318万元，旨在扎实推进《规划》落地实施。

第八部分是规划目标可实现性分析。本章节根据通过详细分析现状目标的差距，结合规划任务和重点工程对各项目目标的提升幅度分析，详细分析了各项规划目标的可实现性，最终明确各规划目标在规划项内均可实现。

第九部分是效益分析，从环境、经济和社会三个方面详细分析了《规划》实施带来具体效益。

第十部分是保障措施，提出了以下措施保障规划落地实施：落实属地管理原则、部门联合整治；完善配套政策，强化政策保障；加强人才培养，强化技术推广；强化技术支撑，提高科技水平；加大宣传引导，形成责任意识。